

团 体 标 准

T/CCPIA XXXX—XXXX

芸苔素内酯长效性评价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assessment of Brassinolides Prolonged efficacy

(征求意见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中国农药工业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国农药工业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xxx。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xxx。

CCPIA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

芸苔素内酯长效性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芸苔素内酯长效性的术语和定义，长效性判定和活性持效期测定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经营、使用的芸苔素内酯产品。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7980.140 农药 田间药效试验准则(二) 第140部分：水稻生长调节剂试验
GB/T 17980.141 农药 田间药效试验准则(二) 第141部分：黄瓜生长调节剂试验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持效期 Duration of efficacy

指施用芸苔素内酯产品以后，从施用时间至芸苔素内酯产品活性结束时间之间的时间期限，称之为持效期。

3.2

长效性 Prolonged efficacy

长效性指对作物施用芸苔素内酯制剂产品后持续发挥生理活性的时间长短。依据芸苔素内酯产品的活性持效期，将芸苔素内酯产品分为长效型芸苔素内酯和短效型芸苔素内酯。

4 芸苔素内酯长效性判定

4.1 本指标适用于在农业农村部登记注册的 28-表高芸苔素内酯、28-高芸苔素内酯、丙酰芸苔素内酯、24-表芸苔素内酯、24-表芸·三表芸单制剂产品的长效性判定，在农业农村部新登记的其它芸苔素产品不适用本指标。

4.2 芸苔素内酯长效性判定

长效性判定指标符合表1的要求。

表1 芸苔素内酯长效性判定指标

项目	指标	判定
活性持效期 \geq	10天	长效型芸苔素内酯
活性持效期 $<$	10天	短效型芸苔素内酯

5 芸苔素内酯活性持效期测定方法

5.1 方法提要

按照芸苔素内酯制剂产品登记施用浓度（取中间值）设施药组和清水对照组，施药前取一次作物测鲜重，施药24小时后，对施药组、清水对照组中各随机取一定数量的试验作物的根上部分进行称重，进

行计算鲜重增加率，以后每24小时进行一次试验作物鲜重的测定，同时进行计算鲜重增加率，当施药组鲜重增加率连续2天与CK相同或持平时，随后停止测定；施药组鲜重增加率与CK相同或持平时的第一天与施药处理时间的间隔期即为该芸苔素内酯制剂产品的活性持效期。

5.2 试验作物的选取

本试验对作物没有特别要求，推荐试验作物可选取大白菜、黄瓜、水稻等。

5.3 测定步骤（以白菜为试验作物）

5.3.1 试验条件

作物和栽培品种选择、栽培条件可参考GB/T 17980.140、GB/T 17980.141。

5.3.2 白菜的栽培及小区设置

选取适当白菜品种，使用育苗盘进行培育白菜苗，待长至3~4片真叶时分别移栽至试验地，株距30×30。采用随机组的方法共划40个小区，20个小区为一个处理，20个小区又划分为五个组（A-E）。白菜生长期间田间管理、使用化肥和其他农药需一致。

5.3.3 药剂处理

药剂：芸苔素内酯制剂产品，设登记浓度的中间值作处理施用浓度。药剂用清水稀释喷雾；对照：设置清水喷雾处理。

5.3.4 芸苔素内酯持效期测定

试验地白菜，待移栽苗生长适应15天后进行幼苗期芸苔素内酯持效期实验。施药组施用配制好的芸苔素内酯处理药剂，同时使用清水为对照，计为CK。施药前取一次样，施药后24小时后，对施药组、清水对照组中各随机取五株白菜的根上部分进行称重，进行计算鲜重增加率，以后每24小时进行一次试验作物鲜重的测定，同时进行计算鲜重增加率，当鲜重增加率连续2天与CK相同或持平时，随后停止测定。以鲜重增加率作为药剂活性效果，计算公式如下：

$$V_1 = \frac{m_2 - m_1}{m_1} \times 100 \dots\dots\dots (1)$$

式中：

- V_1 ---白菜鲜重增加率，以%表示；
- m_1 ---前一天白菜鲜重平均值，单位为克（g）；
- m_2 ---当天白菜鲜重平均值，单位为克（g）。

芸苔素内酯生物活性持效期的确定：芸苔素内酯药剂处理组鲜重增加率与CK相同或持平时的第一天与施药处理时间的间隔期即为该芸苔素内酯制剂产品的活性持效期。

6 芸苔素内酯持效期测定单位的规定

芸苔素内酯持效期测定试验单位的确定应选择具备植物生长调节剂田间试验能力的单位，主要推荐省级农业大学或省级农业科院及其以上单位。